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者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2、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已经 2023 年 1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 1 月 19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准备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待必要工作完成后，再择机发布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6 号文《关于核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 48,720,375 股新股。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720,375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 14.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598,992.5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5,883,035.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4,715,956.65 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598,992.50 元，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保荐费尾款（不含税）54,856,603.77 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645,742,388.73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988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中国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470275460615	177,953,388.73	21,486.86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10651601040011469	341,370,500.00	44,049.3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160075	96,418,500.00	1,066,754.51
招商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10902467910123	30,000,000.00	2,719,913.73
合计		645,742,388.73	3,852,204.44

注：除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0 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108,459,000.00 元，合计募集资金余额 372,311,204.44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七、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26,000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 10,845.90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	2022/6/10 -2022/12/20	否
中国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2/8/4-2023/2/13	否
中国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2/8/4-2023/2/13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100.00	2022/7/27 -2022/12/28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900.00	2022/8/29 -2022/12/28	否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	10,845.90	2022/9/29 -9999/12/31	否
合计			36,845.90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尚有 37,231.12 万元未使用完毕。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有待支付款项，故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059.9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7,687.5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7,687.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20 年：		16,821.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1 年：		6,871.35		
				2022 年 1-9 月：		3,994.8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7 万吨水玻璃、7.5 万吨绿色轮胎专用散氧高分性二氧化硅项目	年产 7 万吨水玻璃、7.5 万吨绿色轮胎专用散氧高分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37,137.05	11,994.87	37,137.05	37,137.05	11,994.87	25,142.18	2023 年 12 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9,641.85		9,641.85	9,641.85		9,641.85	2023 年 12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5,692.70	15,692.70	15,692.70	15,692.70	15,692.70	15,692.70	–	不适用
合计			62,471.60	62,471.60	27,687.57	62,471.60	62,471.60	27,687.57	34,784.03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9 月		
1	年产 7 万吨水玻璃、7.5 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承诺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 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2-272 亿元，同比增长 207%-231%。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预计 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0-280 亿元，同比增长 206%-23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70-190 亿元，同比增长 207%-231%。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75-195 亿元，同比增长 206%-230%。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07,920,822.18 元

2、基本每股收益：1.8234 元／股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受益于光伏行业持续快速发展，2022 年高纯晶硅和太阳能电池产品需求旺盛。公司高纯晶硅产线持续满负荷运行，各项生产指标进一步优化，新项目快速投产达产，量利同比实现大幅增长；太阳能电池产能规模持续扩大，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盈利同比明显提升。同时，公司农牧业务稳健发展，销量实现新的突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三女士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应急部新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及报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涉及计提安全生产费以及选择运用套期会计。其中计提安全生产费主要依据财政部、应急部 2022 年 12 月 13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以下简称“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要求，自 2022 年 12 月起执行。选择运用套期会计主要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下简称“套期会计”）要求，自 2023 年执行。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公司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采更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一、与安全生产费用相关的会计政策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应急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联合发布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该办法扩大了适用范围，修订了部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公司将按照最新的要求提取与使用安全生产费用，自 2022 年 12 月起实施。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企业类型	变更前会计政策	变更后会计政策
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	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提取； （二）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提取； （三）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提取； （四）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 （一）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提取； （二）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三）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四）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电力生产与供应企业	无	电力生产与供应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 （一）电力生产企业，提取标准如下： 1.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3%提取； 2.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5%提取； 3.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4.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8%提取； 5.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至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6%提取； 6.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各建设工程类别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如下： （一）矿山工程为 2.5%； （二）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为 2.0%； （三）市政公用工程、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为 1.5%。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各建设工程类别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如下： （一）矿山工程为 3.5%； （二）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为 3%； （三）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为 2.5%； （四）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通信工程为 2%； （五）公路工程为 1.5%。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依据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二、与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政策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同时配套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更好体现公司风险管理成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选择应用套期会计核算套期保值业务。

基于公司不断优化套期保值业务流程，并指定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满足应用套期会计要求，公司于 2023 年起对满足条件的套期保值业务开始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报告列报。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要求，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套期会计要求，优化套期保值业务流程，指定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将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以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企业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依据套期会计要求，施行日之前套期会计处理与套期会计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企业不作追溯调整，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充分考虑财政部等相关管理部门的要求与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实施。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变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应急部新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商誉、应收账款和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 24.31 亿元，对无利用价值的固定资产进行了报废，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87 亿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项目	2022 年度计提金额（亿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0.9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0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0.11
存货跌价准备	6.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8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25
商誉减值准备	1.05
合计	24.31

（一）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2022 年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0.98 亿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08 亿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0.11 亿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因遭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等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2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97 亿元。

2022 年 12 月以来，光伏产业链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公司太阳能电池片、组件产品及作为电池片生产原材料的硅片市场价格有所下降，存货出现跌价迹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1）对于有订单的库存商品，按照订单约定售价作为可变现净值计算基础；（2）对于无订单的库存商品，按照市场价格作为可变现净值计算基础；（3）对于原材料，按照产品的市场价格减去加工成本作为可变现净值计算基础。至 2022 年度报告正式报出前，若产品市场售价继续发生大幅波动，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可能存在变化。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计量，对于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经评估，公司小尺寸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等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合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87 亿元。

光伏行业发展日新月异，技术、产品、市场需求快速迭代。2022 年以来，小尺寸太阳能电池片市场份额日益缩小，盈利能力持续下降，大尺寸太阳能电池片已成为市场主流需求，小尺寸太阳能电池片的预期未来盈利能力、生存空间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22 年中、年末均对小尺寸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进行资产评估，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账面价值计量，对于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联营企业海茂种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业绩不及预期。经评估，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25 亿元。

（五）商誉减值准备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因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相关资产组对应的商誉合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5 亿元。

二、固定资产报废情况的具体说明

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公司淘汰部分因老旧、故障率高、毁损而无法正常使用的生产设备，2022 年度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87 亿元，主要为小尺寸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等。2022 年，公司为适应市场需求对部分小尺寸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对改造过程中拆除且无法继续使用的设备进行报废处理。

三、上述固定资产报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固定资产报废、计提资产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固定资产报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减少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利润（税前）36.18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除上述报告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资产减值及报废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报废相关事项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所做出，能够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更合理地体现公司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报废。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符合公司资产使用的实际情况，上述事项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处置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报废相关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及报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现将会议的相关情况及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三、公司 9 名董事参与审议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四、本次会议共 2 项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五、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报废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2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补十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后，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通过专人发放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送达，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公司十届十二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以现场 + 线上视频会议的方式在公司管理中心 B 座二楼不凡厅召开。经出席会议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邱华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非独立董事邱华伟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非独立董事颜炜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重新选举并增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公司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邱华伟

成员：颜炜、李双友、钟祥刚、杨智

（2）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辛金国

成员：梁征、刘珂

（3）提名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刘珂

成员：邱华伟、辛金国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杨智

成员：郭霆、辛金国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3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十届十二次监事会，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补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通过专人发放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公司十届十二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以现场 + 线上视频会议的方式在公司管理中心 B 座二楼不凡厅召开。经出席会议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钟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钟江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4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十届董事会、监事会改组工作完成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收到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后，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持有公司 28%的股份，详见公司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华立医药及华立集团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号 2022-066）。同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收到董事长汪思洋先生，董事裴蓉女士、杨庆军先生、胡振波先生以及监事会主席肖琪经先生、监事胡剑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见公司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部分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号 2022-067）。根据《公司章程》：“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六人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因上述董事会成员辞去相关职务后，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十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前，汪思洋先生、裴蓉女士、杨庆军先生、胡振波先生仍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十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十届董事会部分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增补华润三九推荐的邱华伟先生、颜炜先生、郭霆先生、梁征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成员，增补华润三九推荐的钟江先生、邵金锋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成员，详见公司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增补部分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号 2023-003）《昆药集团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 2023-011）。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选举非独立董事